石鱼府发〔2023〕45号

重庆市铜梁区石鱼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4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相关办站所中心：

根据《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切实做好2024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经党委、政府同意，现将《铜梁区石鱼镇2024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重庆市铜梁区石鱼镇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15日

铜梁区石鱼镇2024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
安全管理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重庆市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切实减少大气污染、改善人居环境、维护公共安全，根据《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燃放烟花爆竹管理的通告》（铜府〔2019〕7 号）（以下简称《通告》），特制定本方案。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各村（社区），镇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意识，守住安全红线，针对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特点，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认真分析查找本地区、本部门近年来“禁放”安全管理工作存在的薄弱环节、工作短板，制定针对性措施，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按照职责分工抓好落实。

二、统筹整合资源，广泛宣传引导

各村（社区），镇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要按照《条例》规定的禁放区域和《通告》明确的禁放区域以及“禁放区内禁售、禁放烟花爆竹”的要求，从即日起启动宣传工作，重点做到“广播有声音、电视有节目、报纸有文章、网络有阵地、街上有公告、社区有专栏、小区有标语”，确保宣传发动全覆盖、无死角。

镇文化服务中心负责统筹全镇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宣传工作，组织协调媒体宣传相关内容。结合赶场天街道宣传组织开展集中统一宣传活动。学校、幼儿园依托假期作业、课外活动、安全课等开展烟花爆竹安全主题教育，发挥“小手牵大手”作用。镇应急办在辖区道路路口张贴宣传海报、设置禁燃禁放提示标语，积极倡导文明燃放烟花爆竹。

镇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组织指导并监督本行业开展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的宣传发动、安全隐患排查、秩序维护、禁放管控、燃放看护、应急处置等工作；指导生产经营企业、文化娱乐场所、旅游景区、宗教场所、宾馆、商（市）场、集贸市场、在建工地等单位广泛开展宣传提示，教育引导企业员工和留守人员遵守《条例》。

要将禁燃禁放烟花爆竹宣传纳入基层社会治理和网格化管理范畴，张贴宣传海报，悬挂宣传横幅，登门入户宣传告知，开展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

三、开展隐患排查，化解安全风险

各村（社区），镇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要对本辖区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制定工作措施，做到安全隐患“发现即整改、整改即落实、落实有复查”，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风险。对禁放区、禁放场所及“楼宇平台、地面建筑、地下空间”等重点区域场所开展“地毯式”滚动排查，确保发现隐患彻底、整改措施坚决、复查结果严格。

四、加强联动执法，严格依法查处

镇应急办、派出所、综合执法大队、市场监管所要联动合作，加强联动执法，全面挤压非法、伪劣、超标烟花爆竹的市场空间。派出所要依法查处非法运输、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及时侦办生产、经营、运输烟花爆竹的刑事案件；镇应急办要加大打非治违工作力度，依法查处非法生产、销售、储存烟花爆竹的行为，依法查处涉及烟花爆竹生产、经营的安全事故；市场监管所要依法查处烟花爆竹批发点和烟花爆竹零售点采购、销售不符合本区规定品种和规格烟花爆竹的行为。

五、落实禁放看护，做好应急处置

各村（社区）是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责任主体，要坚持守土有责、守土有效，认真抓好我镇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在除夕、正月初一、正月初五、元宵等燃放烟花爆竹重点时段，以村、社区为基本单元，以辖区道路、重点地区、楼群单位、行业场所为重要点位，实行禁放看护“网格化、实名制”，分区、划段包干负责，并通过现场检查、视频检查等方式，确保看护力量在岗在位。镇综治巡逻队员按照值班要求，在元旦、春节等重点时段加强巡查，发现违规燃放烟花爆竹及时制止，情节严重的，移交镇应急办、派出所处理。

同时，要加强应急值守和指挥调度，做好应急处置准备。派出所要提升社会面巡防勤务等级，加强街面巡逻和重点目标管控；镇应急办要制定灭火和应急救援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强化等级战备，确保遇到火情第一时间开展先期处置。

重庆市铜梁区石鱼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12月15日印发